

## 2024年10月17日氣體安全事項簡介會

### 業界提問

問 1. 安全檢查記錄須保存幾耐？

答 1. 根據《氣體安全(氣體裝置技工及氣體工程承辦商註冊)規例》(第 51D 章)，註冊氣體工程承辦商應保存相關紀錄至少 2 年。

問 2. 對氣體煮食爐及即熱式氣體熱水爐，哪些測試實驗所獲強制性標籤計劃認可？

答 2. 有關測試實驗所的要求，按《產品能源標籤實務守則》第 4 段，若有關測試實驗所符合以下準則，其測試報告便可接受：  
(a) 實驗所必須就有關測試獲香港認可處 (HKAS) 根據香港實驗所認可計劃 (HOKLAS) 認可，或  
(b) 實驗所必須就有關測試獲其他經濟體系的實驗所審定團體（與香港認可處簽署互認安排的實驗所審定團體）根據認可計劃認可。

《產品能源標籤實務守則》連結如下：

<https://www.emsd.gov.hk/energylabel/tc/cop.html#cop>

問 3. 傳統用單車鍊的炒爐調風煤比嘅炒鑊，調教上有什麼分別？

答 3. 傳統用單車鏈的炒鑊爐，在調節火力時，煤氣閥會通過鏈餅和單車鏈的聯動來改變風閘的開口大小，調節風量。調試主要是找出可在不同火力時，均可做出合適的風煤比例的鏈餅角度，所需的技術偏高和耗時較長。而“自動調節風煤比例的炒鑊爐”，它的煤及風量是獨立調節的，風量是由可變速馬達驅動，各火力的煤及風數值已預設於控制板上。增加或減少煤氣及風量的比例均以數碼方式輸入，調校時會更簡單方便。

問 4. 係 RSI (定期安全檢查) 過程中，見到客戶用緊節能環，應該要點做？

答 4. 應向客戶解釋不應在煮食爐與器皿之間附加非原廠爐具生產商供應的裝置，例如：節省能源產品、錫紙覆蓋物及爐架等，避免可能引致爐火不正常燃燒而產生的意外，及要求客戶立即停止使用。如客戶無視要求，可向機電工程署要求協助。

問 5. 不進行氣體裝置定期安全檢查是否違法？

答 5. 氣體裝置定期安全檢查是確保氣體安全的基本措施，註冊氣體裝置技工會替氣體裝置進行檢查保養，並向氣體裝置的擁有人／負責人作出維修建議，以消除風險。根據《氣體安全條例》，任何人在知道或有理由懷疑其氣體用具出現不安全情況（包括調校失當）而繼續使用，即屬違法。

- 問 6. 2021-2023 年 6 單臨時吊銷牌照案例，最長吊銷多久？能否透露大致違反法例既內容及嚴重性？
- 答 6. 在 2021 年至 2023 年期間，最長的暫時吊銷牌照時間為 1 個月，該個案涉及一名註冊氣體裝置技工在沒有受僱於註冊氣體工程承辦商下親自進行氣體裝置工程，違反《氣體安全(氣體裝置技工及氣體工程承辦商註冊)規例》(第 51D 章) 第 3(1)條的規定。該名註冊氣體裝置技工除了被本署紀律處分外，亦被法庭判處罰款。違反相關規定的最高刑罰可處\$25,000 罰款及監禁 6 個月，如屬持續的犯法行為，可加處按每天\$2,000 計的罰款。
- 問 7. 得知機電工程署，定期挑選強制性標籤表列型號的樣本，交由獨立的認可實驗所進行能源表現監察測試，以查核有關產品的能源效益表現是否符合其所呈交給機電工程署的資料。如發現有關的表列型號產品不符合其所呈交給機電工程署的資料，則其參考編號會從表列型號紀錄冊上刪除，而該型號將不得在本港供應。請問監察測試是否有上訴機制？如有，具體怎樣安排？
- 答 7. 根據《產品能源標籤實務守則》，有關指明人士可就未能通過監察測試的產品提供解釋，並申請為有關型號作進一步測試，以供署方考慮。就氣體煮食爐及即熱式氣體熱水爐的相關機制，可參考《產品能源標籤實務守則》第 16.9 段及第 17.9 段。
- 《產品能源標籤實務守則》連結如下：  
<https://www.emsd.gov.hk/energylabel/tc/cop.html#cop>
- 問 8. 爐具改變了很多又有新配件及功能，用家和維修者如何適應？
- 答 8. 所有獲批准的住宅式氣體用具，無論是否有新配件或功能，都必須附有製造商提供的安裝、維修及使用說明，註冊氣體裝置技工及使用者應詳閱相關資訊。如果在安裝、維修或使用上仍有其他疑問，務必向爐具進口商查詢，以獲取製造商的正確資訊，避免意外發生。
- 問 9. RGI (註冊氣體裝置技工) 可否帶領其他人處理氣體事項，包括安裝或拆卸？如 RGI (註冊氣體裝置技工) 帶領其他人 (無牌) 處理氣體事項出了事，RG (註冊氣體裝置技工) 或其他人會否觸犯法律？
- 答 9. 根據《氣體安全(氣體裝置技工及氣體工程承辦商註冊)規例》(第 51D 章) 的規定，正接受訓練以期符合獲發給註冊卡的規定資格的個別人士，可在受僱於註冊氣體工程承辦商及領有適當級別的氣體裝置技工的監督下，親自進行氣體裝置工程。凡個別人士是在註冊氣體裝置技工的監督下進行氣體裝置工程，該氣體裝置技工須查驗該項工程，以確保該項工程符合《氣體安全條例》下適用於該項工程的規定。

- 問 10. 有關能源標籤，如客人係 2023 年已購買，因裝修問題仍未安裝，請問實施後是否不能安裝？如仍有未取得能源標籤，是否不能出售？
- 答 10. 「強制性能源效益標籤計劃第四階段」(計劃) 已於 2024 年 12 月 1 日全面實施，涵蓋的訂明產品包括氣體煮食爐和即熱式氣體熱水爐。計劃規定所有在香港供應的訂明產品必須附有能源標籤。一般而言，消費者在計劃實施前購入的爐具是可以繼續安裝的，如有進一步查詢，歡迎聯絡本署能源效益辦事處。
- 問 11. 有 GU 爐具，而無能源標籤是否可以重裝？
- 答 11. 一般而言是可以的。如有進一步查詢，歡迎聯絡本署能源效益辦事處。
- 問 12. 洗衣店的石油氣儲存是否一定要有儲存室？
- 答 12. 根據《工作守則：氣體應用指南之十三：商用氣體乾衣機》，石油氣瓶須放置於專門設計及建造的儲存室內，而儲存室應面向露天或空氣流通的地方，並通過用戶喉管供氣給氣體乾衣機。關於石油氣瓶儲存室的規定請參閱有關工作守則第 6.2 至 6.6 段（有關工作守則可於機電署網頁免費下載：[https://www.emsd.gov.hk/tc/gas\\_safety/publications/codes\\_of\\_practice/index.html](https://www.emsd.gov.hk/tc/gas_safety/publications/codes_of_practice/index.html)）。
- 問 13. 煤氣公司羅先生說的智慧工商業資料在那處睇到？
- 答 13. 煤氣公司分享關於智慧工商業廚房的內容，目的是為註冊氣體裝置技工介紹業界的最新發展，如對相關資料有疑問，請向煤氣公司查詢。
- 問 14. 目前申請成為第 8 類氣體技工的工作經驗要求，想問「工業工序」的定義是什麼？洗衣工場內的蒸氣鍋爐燃燒機及氣體乾衣機又是否工業工序的一部分？而工業地方，例如工廠內有一台家用式煮食爐作為工序一部分，是否又當成「工業工序」一部分？
- 答 14. 根據《氣體安全(氣體裝置技工及氣體工程承辦商註冊)規例》(第 51D 章) 的規定，工業工序是指生產物品、把物品更改、清洗、修理、裝飾、磨光、改造以供銷售、拆散或拆毀的任何工業，或把物料轉變的工業。個別氣體裝置是否屬於工業工序中的氣體用具難以一概而論。如該蒸氣鍋爐燃燒機是《鍋爐及壓力容器條例》(第 56 章) 所指的鍋爐，就不屬於《氣體安全條例》下定義的氣體用具。另外，在工廠內使用的住宅式氣體煮食爐，並不視為工業工序的氣體用具，因此，其安裝、投入運作及維修須符合規例下關於住宅式氣體用具的規定。
- 問 15. 更換新氣體卡需唔需要俾錢？
- 答 15. 首次換新氣體裝置技工註冊卡費用全免。